

证券代码：430556

证券简称：雅达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煌英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张永俊、胡轶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本次发行并上市事宜。

2021年6月23日，公司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应用报告》及相关申请文件；2021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受理）[2021]95号）。后续公司对上交所审核问询分别进行了回复。

基于目前资本市场发展情况，结合自身经营规模及业务特点，决定对上市战略进行调整。现经过认真研究和审慎考虑，决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出席会议董事签署的《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30 日